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目 录

● 第一章 重要提示	2
● 第二章 公司基本情况	2
● 第三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 第四章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8
● 第五章 董事会报告	8
● 第六章 重要事项	12
● 第七章 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9

第一章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邓锦先董事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此次会议，特委托陈飞林董事代为出席。

三、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叶列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喜刚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第二章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广晟有色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Rising Nonferrous Metals Share Co., Ltd.
公司法定代表人	叶列理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明	王东
联系地址	广州市广州大道北 613 号振兴商业大厦四楼	广州市广州大道北 613 号振兴商业大厦四楼
电话	020-87226381	020-87226381
传真	020-87649987	020-87649987
电子信箱		gsys87226381@163.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国贸大道省建行大厦 B 座首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123
办公地址	广州市广州大道北 613 号振兴商业大厦四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5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gdnmi.com.cn
电子信箱	ysgzgs@gdnmi.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晟有色	600259	ST 有色

六、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1,386,317,053.15	1,176,032,162.80	17.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76,003,254.23	259,745,719.79	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067	1.0415	6.26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23,068,699.10	1,327,914.63	1,637.21
利润总额	32,617,316.78	9,803,406.43	23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42,162.60	5,020,658.34	209.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64,779.05	-5,180,153.77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6	0.02	2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	-0.0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6	0.02	2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0	2.14	增加 3.66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16,765.22	7,456,954.46	-674.1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717	0.0299	-674.25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922.13	固定资产处置收入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904,166.67	政府矿山资源补助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2,471.12	与经营无关的其他收入与支出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71,234.13	
合计	8,177,383.55	

第三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0,070,000	60.17				-11,928,077	-11,928,077	138,141,923	55.3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50,070,000	60.17				-11,928,077	-11,928,077	138,141,923	55.39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9,330,000	39.83				11,928,077	11,928,077	111,258,077	44.61
1、人民币普通股	99,330,000	39.83				11,928,077	11,928,077	111,258,077	44.6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49,400,000	100				0	0	249,400,000	1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 2007 年 12 月 18 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2008 年 12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实施海南兴业聚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通知》（上证公字[2008]2 号），批准公司实施股改方案。公司股改方案以 2009 年 1 月 15

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 2009 年 1 月 19 日实施后首次复牌。2010 年 1 月 20 日，公司国有法人股东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持有的 10,670,000 股、中国技术进出口总公司持有的 1,258,077 股，合计 11,928,077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锁定期满可上市流通交易。

二、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4,411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02	124,760,000	0	124,760,000	无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	国有法人	9.64	24,051,923	0	13,381,923	无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0	5,000,000	5,000,000	0	未知
王素芳	境内自然人	0.65	1,612,720	1,612,720	0	未知
王洪生	境内自然人	0.52	1,300,000	1,300,000	0	未知
楼华	境内自然人	0.37	921,158	921,158	0	未知
叶林	境内自然人	0.35	877,100	69,275	0	未知
项会蓉	境内自然人	0.28	687,625	70,500	0	未知
王孝安	境内自然人	0.23	585,286	585,286	0	未知
杨清芬	境内自然人	0.22	551,100	117,800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	10,6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素芳	1,612,720		人民币普通股			
王洪生	1,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楼华	921,158		人民币普通股			
叶林	877,100		人民币普通股			

项会蓉	687,625	人民币普通股
王孝安	585,286	人民币普通股
杨清芬	551,1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朔	517,8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持有广晟有色 5%以上股份的股东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两大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第三至第十大股东之间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不详，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不详。</p> <p>报告期内，持股 5%以上的股东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所持广晟有色股份数量均未发生变动。</p>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124,760,000	2012 年 1 月 19 日	124,760,000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在重组中通过股权转让所取得的本公司股份，自股份转让完成过户之日起，三年内不转让。
2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	13,381,923	2011 年 1 月 19 日	10,670,000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承诺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二十四个月内出售比例不超过 5%，在三十六个月内出售比例不超 10%。
			2012 年 1 月 19 日	2,711,92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两大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第四章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第五章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属于有色金属行业，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未发生变动。

2010年以来，稀土和钨行业延续了复苏趋势，产品价格与去年同期相比涨幅较大。同时，国家加大了对稀土行业的管理力度，在资源开采、出口配额、环境保护等方面出台一系列管理措施，有力地推进了稀土行业的健康发展进程。

公司抓住行业恢复发展的有利时机，努力实施降本增效，积极开拓和引导市场，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2010年1—6月份，公司累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17,885,232.19元，同比增加50.6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5,542,162.6元，同比增加209.56%；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7,364,779.05元，同比增加了12,544,932.82元。

1、公司资产构成等变动原因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89,230,908.00	65,640,386.48	188.28	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4,045,792.50	4,731,000.01	-14.48	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84,833,808.04	123,133,665.36	-31.10	报告期内清收应收销售货款所致
预付款项	108,457,033.78	90,362,174.33	20.02	报告期内预付购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4,138,948.19	26,704,639.86	27.84	报告期内往来款增加所致
存货	394,537,606.58	317,514,282.39	24.26	报告期内产能扩大，致使存货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68,311,224.32	53,157,238.18	28.51	报告期内工程投入增加且尚未结转所致
短期借款	366,641,564.00	201,000,000.00	82.41	报告期内新增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11,365,712.00	-	100.00	报告期内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73,810,937.67	136,847,086.40	-46.06	报告期内结付货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76,920,228.89	44,897,564.88	71.32	报告期内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507,784.64	5,826,990.28	-39.80	报告期内结付职工薪酬所致
应交税费	-13,435,494.59	-16,290,725.76	17.53	报告期内因销售额增加使应付税金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860,825.00	-	100.00	报告期内因贷款增加使应付银行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640,434.73	35,144,601.40	29.86	报告期内矿山企业收到财政资源补助款增加所致
专项储备	1,933,578.68	1,701,917.47	13.61	报告期内提取的矿山安全生产费增加所致

2、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其说明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419,905,906.18	278,878,373.46	50.57	报告期内产品销售价格和销量同比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339,059,713.86	231,534,779.11	46.44	报告期内由于销量增加致使营业成本同比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27,589.11	1,766,161.00	54.44	报告期内因销售额增加使相关税金同比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3,549,636.36	3,048,044.30	16.46	报告期内因销售额增加使相关销售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45,139,455.59	33,423,644.57	35.05	报告期内因公司研发等相关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572,835.04	874,754.26	-394.12	报告期内产品价格回升所致
投资收益	157,562.51	1,565,209.16	-89.93	上年同期出售股票取得收益所致
营业利润	23,068,699.10	1,327,914.63	1637.21	报告期内销售产品数量和毛利率同比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0,044,386.11	8,784,576.82	14.34	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助同比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495,768.43	309,085.02	60.40	报告期内对外捐赠同比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0,520,532.63	6,653,620.90	58.12	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同比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542,162.60	5,020,658.34	209.56	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增加所致

3、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其说明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16765.22	7456954.46	-674.19%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86762.57	-3923963.92	-422.09%	主要系报告期内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894049.3	8813121.58	2020.63%	主要系报告期内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二、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268,036,053.46	199,935,299.72	25.41	19.42	7.78	增加 8.06 个百分点
商业	149,849,178.73	138,516,916.38	7.56	182.88	202.18	减少 5.90 个百分点
分产品						
钨及相关产品	44,679,520.24	30,011,206.43	32.83	-20.86	-25.34	增加 4.03 个百分点
稀土及相关产品	346,960,775.52	284,450,450.05	18.02	57.02	48.81	增加 4.52 个百分点
其他商品贸易	26,244,936.43	23,990,559.62	8.59	100.00	100.00	增加 8.59 个百分点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 46,421,106.42 万元。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地区	351,139,816.55	46.63
国外地区	66,745,415.64	75.87

3、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今年上半年受行业复苏影响，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比去年同期有所提高，导致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去年同期有所上升。

三、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江西广晟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6,000	项目筹备中	/
合计	6,000	/	/

公司 2010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江西广晟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该公司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本公司拟出资 19,500 万元，占该公司总股本 65%。其中项目首期投资 6000 万元，本公司首期出资 3900 万元。

备注：江西广晟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在办理工商登记注册时最终核准名称为江西广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四、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算，2010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将比上年同期增长 50%以上，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第六章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的情况

1、情况介绍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建立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特别是进一步规范了公司内幕知情人员的行为等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

2、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治理结构能够保证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股东合法行使权益，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公司本报告期内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股东大会有律师到场见证，维护了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3、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4、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的构成和人员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要求，公司董事通过自学及监管部门的培训熟悉并掌握相关法律法规，从根本上保证了董事立足于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

5、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要求；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完全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履行，并按照拟定的会议议程进行。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法、独立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

6、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债权人、员工、客户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关注所在地区的公益事业、环境保护等问题，不断增加对环保治理的投入，积极响应国家提出的“节能减排、低碳经济”等号召，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

7、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相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权利和机会获得公司披露的信息。公司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无需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三、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1、公司现金分红政策为：

(1) 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利润分配办法上，可实行现金、股票或者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及其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合理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盈利状态良好且现金流比较充裕的条件下，公司可以于年度期末或者中期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现金分红的具体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经营情况拟定，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 公司有可供股东分配利润，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3)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4)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①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②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③提取任意公积金；
- ④支付股东股利。

2、公司因以前年度亏损尚未弥补完毕，故未提出现金分红方案。

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六、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000657	*ST中钨	1,000,000.00	0.69	15,196,747.50		483,710.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重大资产重组资产置换
合计		1,000,000.00	/	15,196,747.50		483,710.63	/	/

七、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八、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公司	联营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有色金属产品	市场定价		3,660,341.45	1.07	转账结算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	联营公司	购买商品	购买有色	市场定价		21,518,334.19	6.28	转账结算		

新材料有限公司			金属产品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有色金属产品	市场定价		26,711,704.72	6.39	转账结算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销售有色金属产品	市场定价		19,709,401.70	4.72	转账结算		
合计				/	/	71,599,782.06	18.46	/	/	/

2、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7,840,180.30	371,322,625.10
合计				7,840,180.30	371,322,625.1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因业务发展需要，双方资金周转形成的往来款。			

九、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方所属的阳春金同工贸有限公司等七家公司	29,621 万	2010 年 2 月 9 日	2015 年 2 月 8 日	800 万/年	双方协商	有一定正面影响	是	控股股东

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托管经营大股东部分资产的议案，受托经营控股股东—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所属的阳春金同工贸有限公司等七家矿产资源型公司，此次托管行为属关联交易。

(2) 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担保事项。

3、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十、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 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股权转让所取得本公司股份，自股份转让完成过户之日起，三年内不转让。公司第二大股东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承诺股份自改革方案实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股权转让所取得本公司股份，自股份转让完成过户之日起，三年内不转让。公司第二大股东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承诺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二十四个月内出售比例不超过 5%，在三十六个月内出售比例不超 10%。	未违反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股权转让所取得本公司股份，自股份转让完成过户之日起，三年内不转让。	未违反承诺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股权转让所取得本公司股份，自股权转让完成过户之日起，三年内不转让。	未违反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本次定向增发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认购全部 3600 万股，承诺三年内不转让，包括由于实施配股、送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而增加的股份。	未违反承诺

2、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业绩承诺：否

3、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注入资产、资产整合承诺：否

十一、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继续聘用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聘用一年。

十二、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股改限售流通股上市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1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09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1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第五届董事会 201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2 月 1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2 月 1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 次会议决议公告及 召开公司 2009 年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3 月 3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 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3 月 3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对外投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3 月 3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关于申请撤销股票 交易其他特别处理 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3 月 3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股价异常波动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4 月 2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09 年年度股东大 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4 月 2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关于撤销公司股票 交易其他特别处理 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5 月 1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股价异常波动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5 月 2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股价异常波动公告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2010 年 6 月 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第七章 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一、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9,230,908.00	65,640,386.4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45,792.50	4,731,000.01
应收账款		84,833,808.04	123,133,665.36
预付款项		108,457,033.78	90,362,174.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138,948.19	26,704,639.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94,537,606.58	317,514,282.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7,795.58	
流动资产合计		815,541,892.67	628,086,148.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196,747.50	14,551,8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798,553.32	11,640,990.8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7,655,277.22	144,922,449.36
在建工程		68,311,224.32	53,157,238.1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5,213,891.16	268,573,819.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4,983,685.32	46,310,961.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15,781.64	8,788,754.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0,775,160.48	547,946,014.37
资产总计		1,386,317,053.15	1,176,032,162.80

法定代表人: 叶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喜刚

续上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6,641,564.00	201,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365,712.00	
应付账款		73,810,937.67	136,847,086.40
预收款项		76,920,228.89	44,897,564.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507,784.64	5,826,990.28
应交税费		-13,435,494.59	-16,290,725.76
应付利息		860,825.00	
应付股利		374,843.25	374,843.25
其他应付款		450,884,750.57	421,270,778.7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70,931,151.43	793,926,537.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84,200.92	3,422,964.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640,434.73	35,144,601.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224,635.65	38,567,565.45
负债合计		1,020,155,787.08	832,494,103.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49,400,000.00	249,400,000.00
资本公积		446,234,254.31	445,750,543.6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1,933,578.68	1,701,917.47
盈余公积		21,470,180.73	21,470,180.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43,034,759.49	-458,576,922.0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6,003,254.23	259,745,719.79
少数股东权益		90,158,011.84	83,792,339.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6,161,266.07	343,538,059.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86,317,053.15	1,176,032,162.80

法定代表人:叶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喜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7,644,827.58	30,009,202.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2,563,267.40	485,790.7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00,000.00	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80,092,917.10	107,383.32
存货		8,596,546.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7,795.58	
流动资产合计		219,995,354.26	31,202,376.2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99,365,894.04	499,365,894.0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24,521.21	844,865.6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0,290,415.25	500,210,759.70
资产总计		720,285,769.51	531,413,135.97

法定代表人: 叶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喜刚

续上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26,405.47	
预收款项		11,001,389.40	
应付职工薪酬		3,433.68	
应交税费		-1,853,289.30	-402,020.8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74,239.00	374,239.00
其他应付款		339,266,038.19	286,656,000.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80,618,216.44	286,628,219.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80,618,216.44	286,628,219.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49,400,000.00	249,400,000.00
资本公积		434,692,381.93	434,692,381.9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470,180.73	21,470,180.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65,895,009.59	-460,777,645.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合计		239,667,553.07	244,784,916.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720,285,769.51	531,413,135.97

法定代表人:叶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喜刚

合并利润表

2010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19,905,906.18	278,878,373.46
其中:营业收入		419,905,906.18	278,878,373.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96,994,769.59	279,115,667.99
其中:营业成本		339,059,713.86	231,534,779.1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27,589.11	1,766,161.00
销售费用		3,549,636.36	3,048,044.30
管理费用		45,139,455.59	33,423,644.57
财务费用		9,091,209.71	8,468,284.75
资产减值损失		-2,572,835.04	874,754.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7,562.51	1,565,209.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7,562.51	-160,111.1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068,699.10	1,327,914.63
加:营业外收入		10,044,386.11	8,784,576.82
减:营业外支出		495,768.43	309,085.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617,316.78	9,803,406.43
减:所得税费用		10,520,532.63	6,653,620.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96,784.15	3,149,785.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542,162.60	5,020,658.34
少数股东损益		6,554,621.55	-1,870,872.81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	0.02
七、其他综合收益		483,710.63	6,154,239.72
八、综合收益总额		22,580,494.78	9,304,025.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025,873.23	11,174,898.0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54,621.55	-1,870,872.81

法定代表人:叶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喜刚

母公司利润表

2010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7,537,656.69	
减: 营业成本		27,173,229.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208,193.47	526,579.86
财务费用		1,453,227.87	-17,818.25
资产减值损失		20,272.64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0,000.00	600,000.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17,266.29	91,238.39
加: 营业外收入			7,877,337.44
减: 营业外支出		97.53	25,000.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17,363.82	7,943,575.83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17,363.82	7,943,575.83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17,363.82	7,943,575.83

法定代表人: 叶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喜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8,193,437.39	298,790,111.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86,467.38	3,035,698.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73,971.64	123,717,113.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9,853,876.41	425,542,923.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9,380,019.45	196,462,856.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830,417.41	30,140,781.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051,054.17	14,075,584.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09,150.60	177,406,746.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2,670,641.63	418,085,969.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16,765.22	7,456,954.46

法定代表人:叶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喜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25,320.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00,000.00	1,725,320.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286,762.57	5,649,284.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86,762.57	5,649,284.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86,762.57	-3,923,963.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3,641,564.00	150,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450,000.00	134,173.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3,091,564.00	150,634,173.6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8,000,000.00	139,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948,935.14	2,509,860.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248,579.55	11,192.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197,514.69	141,821,052.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894,049.31	8,813,121.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590,521.52	12,346,112.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640,386.48	90,697,397.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230,908.00	103,043,509.49

法定代表人:叶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喜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220,447.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630,900.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220,447.73	202,630,900.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103,018.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4,688.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9,865.13	18,668.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0,979.46	200,450,058.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318,551.60	200,468,727.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8,103.87	2,162,172.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4,375.00	42,272.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375.00	2,042,272.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375.00	-2,042,272.56

法定代表人:叶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喜刚

续上表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075,706.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075,706.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75,752.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431,850.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207,602.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68,104.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635,625.35	119,899.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09,202.23	16,064,895.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644,827.58	16,184,795.09

法定代表人：叶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喜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9,400,000.00	445,750,543.68		1,701,917.47	21,470,180.73		-458,576,922.09		83,792,339.76	343,538,059.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49,400,000.00	445,750,543.68		1,701,917.47	21,470,180.73		-458,576,922.09		83,792,339.76	343,538,059.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3,710.63		231,661.21			15,542,162.60		6,365,672.08	22,623,206.52
(一)净利润							15,542,162.60		6,554,621.55	22,096,784.15
(二)其他综合收益		483,710.63								483,710.63
上述(一)和(二)小计		483,710.63					15,542,162.60		6,554,621.55	22,580,494.7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法定代表人:叶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喜刚

续上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四) 利润分配									-319,000.00	-319,000.00
1. 提取盈余公 积										
2. 提取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319,000.00	-319,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231,661.21						130,050.53	361,711.74
1. 本期提取			1,184,538.97						741,338.39	1,925,877.36
2. 本期使用			952,877.76						611,287.86	1,564,165.62
四、本期期末余 额	249,400,000.00	446,234,254.31	1,933,578.68	21,470,180.73			-443,034,759.49		90,158,011.84	366,161,266.07

法定代表人: 叶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喜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9,400,000.00	439,791,670.79			21,470,180.73		-486,617,386.43		78,029,599.25	302,074,064.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49,400,000.00	439,791,670.79			21,470,180.73		-486,617,386.43		78,029,599.25	302,074,064.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6,154,239.72					4,811,848.62		-3,160,863.09	7,805,225.25
(一)净利润							5,020,658.34		-1,870,872.81	3,149,785.53
(二)其他综合收益		6,154,239.72								6,154,239.72
上述(一)和(二)小计		6,154,239.72					5,020,658.34		-1,870,872.81	9,304,025.2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法定代表人: 叶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喜刚

续上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四) 利润分配							-208,809.72		-1,289,990.28	-1,498,8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57,000.00	-957,000.00
4. 其他							-208,809.72		-332,990.28	-541,80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9,400,000.00	445,945,910.51			21,470,180.73		-481,805,537.81		74,868,736.16	309,879,289.59

法定代表人: 叶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喜刚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9,400,000.00	434,692,381.93			21,470,180.73		-460,777,645.77	244,784,916.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49,400,000.00	434,692,381.93			21,470,180.73		-460,777,645.77	244,784,916.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17,363.82	-5,117,363.82
(一)净利润							-5,117,363.82	-5,117,363.8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117,363.82	-5,117,363.8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9,400,000.00	434,692,381.93			21,470,180.73		-465,895,009.59	239,667,553.07

法定代表人:叶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喜刚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9,400,000.00	434,692,155.93			21,470,180.73		-465,363,789.77	240,198,546.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49,400,000.00	434,692,155.93			21,470,180.73		-465,363,789.77	240,198,546.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43,575.83	7,943,575.83
(一)净利润							7,943,575.83	7,943,575.8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943,575.83	7,943,575.8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9,400,000.00	434,692,155.93			21,470,180.73		-457,420,213.94	248,142,122.72

法定代表人:叶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喜刚

二、公司概况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海南兴业聚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于 1992 年 8 月 8 日经海南省股份制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琼股办字[1992]8 号文件批准，由海南省纺织工业总公司、海南国际（海外）投资有限公司、中国银行海口信托咨询公司、交通银行海南省分行和中技海南实业公司五家单位共同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3 年 6 月 18 日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39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00 年 4 月 28 日和 2000 年 5 月 8 日分别采用向法人配售和向一般投资者上网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000 万股，并于 2000 年 5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600259。本公司内部职工股 2,460 万股于 2003 年 5 月 12 日上市交易，至此本公司上市人民币普通股为 9,460 万股。

2007 年 5 月 21 日，公司接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 [2007] 107 号《关于对海南兴业聚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实施暂停上市的决定》：因公司 2004 年、2005 年、2006 年连续三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1.1 和 14.1.7 条的规定，决定公司股票自 2007 年 5 月 25 日起暂停上市。

2007 年 12 月 11 日，公司与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有色集团"）签订了关于进行资产置换并向广晟有色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资产置换暨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协议》：资产置换差额，由公司向广晟有色集团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3,600 万股流通股份作为购买资产应支付的对价，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每股定价为人民币 6.68 元，股票性质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面值为每股 1 元人民币。2008 年 8 月 2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1062 号《关于核准海南兴业聚脂股份有限公司向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公司向广晟有色集团发行不超过 3,600 万股的人民币普通股购买相关资产。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08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及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公司名称由"海南兴业聚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 2009 年 1 月 13 日在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

公司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60000000131809，注册地址：海口市国贸大道省建行大厦附楼B座首层，法定代表人姓名：叶列理，注册资本：24,940万元，经营范围：冶炼、制造、加工有色金属矿产品、冶炼产品、深加工产品及综合利用产品；工业生产资料的销售、仓储；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及管道安装、维修；工程建设，地测勘探，科研设

计, 信息咨询服务, 国内商业贸易、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兴办各类实业。主要产品为稀土产品及钨产品(原主要产品为涤纶长丝)。

经本公司申请, 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 公司股票简称自 2009 年 2 月 6 日起由"ST 聚酯"变更为"ST 有色", 公司股票代码"600259"不变。

本公司 2010 年 3 月 30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了公司股票交易撤销其他特别处理的申请, 该申请已获得批准。2010 年 5 月 19 日公司股票简称由"ST 有色"变更为"广晟有色", 公司股票代码不变。

截至 2010 年 06 月 30 日, 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4,940 万股。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 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 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

额而形成的余额，若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余额冲减本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若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由少数股东承担的，该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账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p>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p>	<p>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在100万元以上(含100万元)。</p>
<p>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p>	<p>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经减值测试后不需要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p>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说明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说明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50%	50%
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 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加权平均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

一次摊销法

②包装物

一次摊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

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②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50	0.3%-5%	1.90%-3.32%
机器设备	5-20	0.3%-5%	4.75%-19.94%
运输设备	5-10	0.3%-5%	9.50%-19.94%
其他设备	3-10	0.3%-5%	9.50%-33.2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①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②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③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5、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取得方式	摊销依据	剩余摊销期限
一、原价			
龙南新圳村土地使用权	购入	受益年限	534 个月
棉土窝土地使用权	购入	受益年限	402 个月
棉土窝采矿权	购入	受益年限	84 个月
石人嶂采矿权	购入	受益年限	12 个月
电脑软件 U870	购入	会计政策	30 个月
瑶岭采矿权	购入	受益年限	72 个月
一种稀土镁基贮氢合金	购入	会计政策	14 个月
富远土地使用权	购入	受益年限	522 个月
仁居稀土矿采矿权	购入	受益年限	295 个月
梅子窝采矿权	购入	受益年限	12 个月
红岭采矿权	评估增值	受益年限	222 个月
新丰高新土地使用权	购入	受益年限	未开始[U1]
五丰稀土采矿权	购入	受益年限	117 个月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U1]河源高新土地使用权

18、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剩余摊销年限
富远萃取剂	264 个月
华企办证费	10 个月
华企安全技术措施经费	10 个月
龙南槽体料液	10 个月
棉土窝公路使用费	18 个月
棉土窝厂房维修	18 个月
新诚基征地拆迁补偿	4.5 年
新诚基矿区基建	4.5 年
梅子窝公路使用费	1.5 年
新诚基办公楼宿舍装修费	4.5 年
新诚基安全生产费	4.5 年
新诚基植被恢复费	4.5 年

19、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20、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1、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2、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4、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受到租赁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5、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26、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额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及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公司名称	备注	2010 年度
本公司		25%
韶关棉土窝矿业有限公司		25%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25%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韶关梅子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	15%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25%
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		25%
河源市广晟矿业贸易有限公司		25%
河源市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新丰广晟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25%
新丰县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关于公布广东省 200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粤科高字[2009]28 号），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 2008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之一，并于 2008 年 12 月 1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0844000187。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20 日取得平远县地方税务局城区税务分局《企业特殊资格认定通知书》（平地税[2009]000001 号），核准为高新技术企业，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韶关	有色金属采选	1,038.00	有色金属采选	1,302.56	1,302.56	38.54	60.00	是	16,016,967.50		
河源市广晟矿业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河源	矿产品销售	1,000.00	矿产品销售	470.09	470.09	56.00	56.00	是	3,524,622.53		
韶关棉土窝矿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韶关	矿产品销售	500.00	矿产品销售	7,641.56	7,641.56	100.00	100.00	是	0.00		
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龙南	有色金属采选	3,000.00	有色金属采选	4,071.24	4,071.24	50.00	57.14	是	45,824,414.32		
韶关梅子窝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韶关	有色金属采选	108.70	有色金属采选	976.85	976.85	59.98	59.98	是	4,776,997.74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州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5,001.51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8,062.63	8,062.63	100.00	100.00	是	0.00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韶关	有色金属采选	163.10	有色金属采选	486.75	486.75	60.01	60.01	是	2,527,380.34		
河源市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河源	稀土矿业筛选、分离、稀土金属、材料加工及相关产品销售	3,000.00	稀土矿业筛选、分离、稀土金属、材料加工及相关产品销售	2,301.92	2,301.92	80.00	80.00	是	5,669,292.09		
新丰县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丰	稀土矿产品销售	3,000.00	稀土矿产品销售	3,152.39	3,152.39	95.00	95.00	是	1,612,264.01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平远	有色金属采选	7,500.00	有色金属采选	12,091.67	12,091.67	99.80	99.98	是	29,029.66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平远	有色金属采选	120.00	有色金属采选	4,395.67	4,395.67	90.00	90.00	是	5,182,061.41		
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大埔	有色金属采选	60.00	有色金属采选	151.28	151.28	90.00	99.998	是	127.24		
新丰广晟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新丰	稀土矿产品销售	600.00	稀土矿产品销售	189.93	189.93	55.00	55.00	是	-202,983.23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翁源	尾矿回收、加工、销售	150.00	尾矿回收、加工、销售	4,642.03	4,642.03	90.00	90.00	是	5,197,838.25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人民币金额	
现金：	535,822.63	523,230.87
人民币	535,822.63	523,230.87
银行存款：	183,727,587.95	65,117,155.61
人民币	183,727,587.95	65,117,155.61
其他货币资金：	4,967,497.42	
人民币	4,967,497.42	
合计	189,230,908.00	65,640,386.48

期末较期初增加 188.28%，系因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4,045,792.50	4,731,000.01
合计	4,045,792.50	4,731,000.01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83,688,635.60	92.24	5,387,443.01	91.36	122,401,020.57	94.08	6,512,156.55	93.44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7,042,401.11	7.76	509,785.66	8.64	7,701,732.97	5.92	456,931.63	6.56
合计	90,731,036.71	/	5,897,228.67	/	130,102,753.54	/	6,969,088.18	/

期末较期初减少 31.10%，系因为收回货款所致。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第一名	正常贸易	22,721,200.00	1 年以内	26.78
第二名	正常贸易	13,242,176.37	1 年以内	15.61
第三名	正常贸易	10,435,404.00	1 年以内	12.30
第四名	正常贸易	4,635,138.82	1 年以内	5.46
第五名	正常贸易	4,564,502.42	1 年以内	5.38
合计	/	55,598,421.61	/	65.53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22,914,521.38	61.63	220,195.00	7.23	21,997,280.96	78.29	446,027.56	32.0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2,536,148.82	6.82	1,268,074.41	41.65	740,000.96	2.63	370,000.48	26.58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1,732,571.30	31.55	1,556,023.90	51.11	5,359,351.78	19.07	575,965.80	41.38
合计	37,183,241.50	/	3,044,293.31	/	28,096,633.70	/	1,391,993.84	/

期末较期初增加 27.84%，系因支付往来款所致。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3 至 4 年	1,796,147.86	70.82	898,073.93	140,000.96	18.92	70,000.48
4 至 5 年	140,000.96	5.52	70,000.48			
5 年以上	600,000.00	23.66	300,000.00	600,000.00	81.08	300,000.00
合计	2,536,148.82	100.00	1,268,074.41	740,000.96	100.00	370,000.48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4,403,900.00	1 年以内	12.90
第二名		4,384,438.39	1 年以内	12.84
第三名		3,000,000.00	1 年以内	8.79
第四名		150,000.00	1 年以内	0.44
第五名		100,000.00	1 年以内	0.30
合计	/	12,038,338.39	/	35.27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8,363,033.78	99.91	82,315,114.33	91.09
1 至 2 年	94,000.00	0.09	8,047,060.00	8.91
合计	108,457,033.78	100.00	90,362,174.33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9,490,500.00	2010 年	预付购货款
第二名		8,918,147.38	2010 年	预付购货款
第三名		6,725,432.76	2010 年	预付购货款
第四名		6,415,693.52	2010 年	预付购货款
第五名		4,331,274.12	2010 年	预付购货款
合计	/	35,881,047.78	/	/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 预付款项的说明：

期末较期初增长 20.02%，系报告期内预付货款等增加所致。

6、存货：

(1) 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0,353,799.92	5,086,786.85	55,267,013.07	55,735,393.67	7,138,786.85	48,596,606.82
在产品	148,666,924.26		148,666,924.26	126,806,449.68		126,806,449.68
库存商品	162,265,274.65	7,370,074.11	154,895,200.54	95,814,544.71	8,712,704.01	87,101,840.70
包装物	1,796,561.43		1,796,561.43	51,071.21		51,071.21
低值易耗品	832,333.54		832,333.54	690,879.31		690,879.31
发出商品	33,079,573.74		33,079,573.74	48,019,571.41		48,019,571.41
在途物资				6,247,863.26		6,247,863.26
合计	406,994,467.54	12,456,860.96	394,537,606.58	333,365,773.25	15,851,490.86	317,514,282.39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7,138,786.85		2,052,000.00		5,086,786.85
库存商品	8,712,704.01		1,101,275.00	241,354.90	7,370,074.11
合计	15,851,490.86		3,153,275.00	241,354.90	12,456,860.96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本报告期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市场价回升	3.40
库存商品	本报告期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市场价回升	0.68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摊费用	297,795.58	
合计	297,795.58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5,196,747.50	14,551,800.00
合计	15,196,747.50	14,551,800.0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

持有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为*ST 中钨股票投资，年初持有的股份数量为 153.5 万股，期末持有的股份数量为 153.5 万股。由于该股票连续停牌，停牌前市价为 9.90 元/股，据此测算，本期末公允价值为 15,196,747.50 元。期末较期初增长 4.43%，系因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9、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包头市新源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包头市	冀代雨	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	1,020	49	49	98,652,219.82	84,792,302.34	13,859,917.48	44,764,383.49	253,784.10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贺州市	严小必	稀土产品, 化工产品, 永磁材料, 有色金属加工, 销售	500	30	30	32,187,388.18	27,617,862.62	4,569,525.56	31,068,547.57	110,694.31

10、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①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赣州特迪稀土有限公司	1,080,000.00	1,080,000.00		1,080,000.00		6.00	6.00
有色鑫光(*1)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3.26	3.26
海南金埔(*2)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广州商品期货交易所(*3)	1,050,000.00	1,050,000.00		1,050,000.00	1,050,000.00		
广东珠江稀土有限公司	2,717,552.40	2,717,552.40		2,717,552.40		3.00	3.00
合计	5,447,552.40	5,447,552.40		5,447,552.40	1,650,000.00		

②按权益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6,505,789.04	124,354.21	6,630,143.25		49.00	49.00
广西贺州金厂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0	1,337,649.37	33,208.30	1,370,857.67		30.00	30.00
合计	6,500,000.00	7,843,438.41	157,562.51	8,001,000.92			

*1.有色鑫光公司 2003 年 3 月 19 日公布最近三年连续亏损,退市处理。

*2.海南金埔已倒闭。

*3.广州商品期货交易所于 1999 年关闭。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94,923,181.55	9,633,186.97	208,900.00	204,347,468.5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7,852,921.09	3,121,259.74		120,974,180.83
机器设备	64,178,420.00	5,152,831.66		69,331,251.66
运输工具	8,549,108.09	1,125,331.51	206,800.00	9,467,639.60
办公设备	4,342,732.37	233,764.06	2,100.00	4,574,396.43
二、累计折旧合计:	50,000,732.19	6,812,981.24	121,522.13	56,692,191.3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629,452.61	2,711,807.04		25,341,259.65
机器设备	22,008,492.29	3,407,608.27		25,416,100.56
运输工具	3,288,958.86	570,297.17	121,522.13	3,737,733.90
办公设备	2,073,828.43	123,268.76		2,197,097.1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4,922,449.36	2,820,205.73	87,377.87	147,655,277.2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5,223,468.48	409,452.70	0.00	95,632,921.18
机器设备	42,169,927.71	1,745,223.39	0.00	43,915,151.10
运输工具	5,260,149.23	555,034.34	85,277.87	5,729,905.70
办公设备	2,268,903.94	110,495.30	2,100.00	2,377,299.24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4,922,449.36	2,820,205.73	87,377.87	147,655,277.2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5,223,468.48	409,452.70	0.00	95,632,921.18
机器设备	42,169,927.71	1,745,223.39	0.00	43,915,151.10
运输工具	5,260,149.23	555,034.34	85,277.87	5,729,905.70
办公设备	2,268,903.94	110,495.30	2,100.00	2,377,299.24

本期折旧额: 6812981.24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000,000.00 元。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中有 3 处房屋未取得房产证，分别为家属宿舍（原值 17,300.26, 账面净值 0.00 元），天河岗顶宿舍（原值 3,445,468.00 元, 账面净值 1,416,459.78 元）和水荫路宿舍（原值 2,967,730.00 元, 账面净值 1,989,269.18 元）。共计原值 6,430,498.26 元，净值 3,405,728.96 元。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在建工程	68,311,224.32		68,311,224.32	53,157,238.18		53,157,238.18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工程进度	期末数
瑶岭探矿工程	17,310,800.96	3,316,016.14		进行中	20,626,817.10
瑶岭地质环境治理	446,913.33			进行中	446,913.33
瑶岭矿零星工程	0.00	893,862.83		进行中	893,862.83
瑶岭 450 东区北区探矿	3,204,214.20	570,236.73		进行中	3,774,450.93
和利材料车间二期土建工程	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完成	0.00
和利新材料车间钢构工程	0.00	876,690.00		进行中	876,690.00
棉土窝 140 中段开拓工程	2,864,871.20	336,327.01		进行中	3,201,198.21
梅子窝探矿工程	6,851,693.07	2,003,806.61		进行中	8,855,499.68
石人嶂探矿工程	11,202,474.50	784,548.41		进行中	11,987,022.91
新丰高新环保设计	270,000.00			进行中	270,000.00
新丰高新 1500 吨离子型稀土分离生产线	600,000.00			进行中	600,000.00
瑶岭尾矿库二期排洪工程	157,250.00	613,250.00		进行中	770,500.00
瑶岭选矿多金属回收工程	121,703.00	1,526,249.68		进行中	1,647,952.68
新丰高新土建工程	1,477,035.13	80,600.00		进行中	1,557,635.13

翁源红岭主矿道工程	3,700,000.00	4,152,398.73		进行中	7,852,398.73
石人嶂尾矿治理工程	3,203,748.55			进行中	3,203,748.55
石人嶂巷道开拓工程	1,746,534.24			进行中	1,746,534.24
合计	53,157,238.18	16,153,986.14	1,000,000.00	/	68,311,224.32

期末较期初增加 28.51%，主要系因为本年新增在建工程。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93,145,585.73	15,353,694.40		308,499,280.13
龙南新圳村土地使用权*1	9,774,542.72			9,774,542.72
棉土窝土地使用权	656,004.90			656,004.90
棉土窝采矿权	41,811,000.00			41,811,000.00
石人嶂采矿权	5,417,440.00			5,417,440.00
电脑软件 U870	40,620.00			40,620.00
瑶岭采矿权	7,490,400.00			7,490,400.00
一种稀土镁基贮氢合金	122,057.00			122,057.00
富远土地使用权 *2	56,071,462.91	13,353,694.40		69,425,157.31
仁居稀土矿采矿权	82,336,400.00			82,336,400.00
黄畬稀土矿采矿权	990,000.00			990,000.00
梅子窝采矿权	5,683,545.83			5,683,545.83
红岭采矿权 *3	50,332,000.00			50,332,000.00
新丰高新土地使用权*4	11,622,799.67			11,622,799.67
河源高新材料土地使用权	20,797,312.70			20,797,312.70
五丰稀土矿采矿权		2,000,000.00		2,00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4,571,766.25	8,713,622.72		33,285,388.97
龙南新圳村土地使用权*1	675,585.79	67,929.84		743,515.63
棉土窝土地使用权	96,279.95	8,524.32		104,804.27
棉土窝采矿权	6,745,974.24	2,459,080.32		9,205,054.56
石人嶂采矿权	2,828,003.70	863,145.48		3,691,149.18
电脑软件 U870	16,248.00	4,062.00		20,310.00
瑶岭采矿权	1,208,129.05	483,251.62		1,691,380.67
一种稀土镁基贮氢合金	21,102.00	0.00		21,102.00
富远土地使用权 *2	4,448,782.35	586,621.38		5,035,403.73
仁居稀土矿采矿权	4,573,049.37	1,642,333.32		6,215,382.69
黄畬稀土矿采矿权	990,000.00	0.00		990,000.00
梅子窝采矿权	2,712,134.45	990,470.44		3,702,604.89
红岭采矿权 *3	0.00	1,324,526.32		1,324,526.32
新丰高新土地使用权*4	22,799.67	0.00		22,799.67
河源高新材料土地使用权	233,677.68	233,677.68		467,355.36
五丰稀土矿采矿权		50,000.00		50,000.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68,573,819.48	6,640,071.68		275,213,891.16

龙南新圳村土地使用权*1	9,098,956.93	-67,929.84	9,031,027.09
棉土窝土地使用权	559,724.95	-8,524.32	551,200.63
棉土窝采矿权	35,065,025.76	-2,459,080.32	32,605,945.44
石人嶂采矿权	2,589,436.30	-863,145.48	1,726,290.82
电脑软件 U870	24,372.00	-4,062.00	20,310.00
瑶岭采矿权	6,282,270.95	-483,251.62	5,799,019.33
一种稀土镁基贮氢合金	100,955.00	0.00	100,955.00
富远土地使用权 *2	51,622,680.56	12,767,073.02	64,389,753.58
仁居稀土矿采矿权	77,763,350.63	-1,642,333.32	76,121,017.31
黄畚稀土矿采矿权		0.00	0.00
梅子窝采矿权	2,971,411.38	-990,470.44	1,980,940.94
红岭采矿权 *3	50,332,000.00	-1,324,526.32	49,007,473.68
新丰高新土地使用权*4	11,600,000.00	0.00	11,600,000.00
河源高新材料土地使用权	20,563,635.02	-233,677.68	20,329,957.34
五丰稀土矿采矿权		1,950,000.00	1,950,000.00
四、减值准备合计			
龙南新圳村土地使用权*1			
棉土窝土地使用权			
棉土窝采矿权			
石人嶂采矿权			
电脑软件 U870			
瑶岭采矿权			
一种稀土镁基贮氢合金			
富远土地使用权 *2			
仁居稀土矿采矿权			
黄畚稀土矿采矿权			
梅子窝采矿权			
红岭采矿权 *3			
新丰高新土地使用权*4			
河源高新材料土地使用权			
五丰稀土矿采矿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68,573,819.48	6,640,071.68	275,213,891.16
龙南新圳村土地使用权*1	9,098,956.93	-67,929.84	9,031,027.09
棉土窝土地使用权	559,724.95	-8,524.32	551,200.63
棉土窝采矿权	35,065,025.76	-2,459,080.32	32,605,945.44
石人嶂采矿权	2,589,436.30	-863,145.48	1,726,290.82
电脑软件 U870	24,372.00	-4,062.00	20,310.00
瑶岭采矿权	6,282,270.95	-483,251.62	5,799,019.33
一种稀土镁基贮氢合金	100,955.00	0.00	100,955.00
富远土地使用权 *2	51,622,680.56	12,767,073.02	64,389,753.58
仁居稀土矿采矿权	77,763,350.63	-1,642,333.32	76,121,017.31
黄畚稀土矿采矿权		0.00	0.00
梅子窝采矿权	2,971,411.38	-990,470.44	1,980,940.94
红岭采矿权 *3	50,332,000.00	-1,324,526.32	49,007,473.68
新丰高新土地使用权*4	11,600,000.00	0.00	11,600,000.00
河源高新材料土地使用权	20,563,635.02	-233,677.68	20,329,957.34
五丰稀土矿采矿权		1,950,000.00	1,950,000.00

本期摊销额：8,713,622.72 元。

期末较期初增长 2.47%，主要系因为取得土地使用权及稀土采矿权所致。

*1 龙南新圳村土地使用权：2010 年 6 月 3 日，子公司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与赣州银行龙南支行签订银行承兑协议，以龙国用（2006）第 0497 号土地使用权证作抵押，获得赣州银行龙南支行金额为 800 万元的商业汇票承兑额。

*2 富远部分土地使用权已抵押，详见“短期借款”。新增土地位于平远县大柘镇工业产业园，使用面积 107569.6 平方米。

*3 红岭采矿权等原始金额小于账面值，是由于 2008 年资产置换的评估增值。

*4 新丰高新土地使用权取得《新丰县建设用地许可证》（新建用许字第 0023769 号），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中。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额
富远萃取剂	14,996,472.67	661,636.55	455,864.82		15,202,244.40
华企办证费	1,048,909.25	12,850.00	110,024.74		951,734.51
华企安全技术措施经费	17,500.00		10,500.00		7,000.00
龙南槽体料液	28,638,455.95		1,230,092.82		27,408,363.13
棉土窝公路使用费	158,091.28		39,522.82		118,568.46
棉土窝厂房维修费	920,149.02		120,019.43		800,129.59
新诚基征地拆迁补偿费	150,000.00		15,000.00		135,000.00
新诚基矿区道路费用	186,703.75		18,670.32		168,033.43
梅子窝公路使用费	40,000.00		10,000.00		30,000.00
新诚基办公楼宿舍装修费	10,104.49		1,010.40		9,094.09
新诚基安全生产费	36,333.33	3,000.00	3,933.30		35,400.03
新诚基植被恢复费	108,241.83	23,000.00	13,124.15		118,117.68
合计	46,310,961.57	700,486.55	2,027,762.80		44,983,685.32

(1) 期末较期初减少 2.87%，系因为本年摊销长期待摊费用。

(2) 期末长期待摊费用(龙南和利槽体料液)中有账面净值 1,051,800.00 元的资产(企业合并时公允价值摊余金额为 27,408,363.13 元)用于抵押或担保。

(3) 萃取剂等原始金额小于账面值,是由于 2008 年资产置换的评估增值。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开办费	108,519.27	173,630.79
可抵扣亏损	926,917.78	1,265,333.82
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	582,723.51	650,743.87
坏账准备	2,470,905.85	2,323,673.78
存货跌价准备	3,114,215.23	3,962,872.7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12,500.00	412,500.00
小计	7,615,781.64	8,788,754.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584,200.92	3,422,964.05
小计	3,584,200.92	3,422,964.05

①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较期初减少 13.35%,主要系本年存货跌价准备转回。

②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较期初增加 4.71%,主要系本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上升所致。

16、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8,361,082.02	685,875.06	105,435.10		8,941,521.98
二、存货跌价准备	15,851,490.86		3,153,275.00	241,354.90	12,456,860.96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					

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650,000.00				1,650,000.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25,862,572.88	685,875.06	3,258,710.10	241,354.90	23,048,382.94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10,000,000.00	
抵押借款	65,000,000.00	85,000,000.00
保证借款	166,000,000.00	116,000,000.00
信用借款	125,641,564.00	
合计	366,641,564.00	201,000,000.00

期末较期初增加82.41%，系本期增加借款。

*1. 2010年5月19日，子公司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与赣州银行龙南支行签订借款合同，以评估作价2,100万元的3,750吨富钇碳酸盐作为质押，获得贷款1,000万元，借款期限一年。

*2. (1) 子公司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与农行龙南县支行签订抵押贷款合同，公司以作价7,160万元的槽体稀土液料作为抵押（抵押清单号：动产36101200900002443#、动产36101200900002220#）获得贷款2,500万元。截止2010年6月30日，该合同项下的借款金额为2500万元，抵押资产（槽体稀土液料）账面净值为1,051,800.00元；企业合并时公允价值摊余金额为27,408,363.13元。

(2) 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办公楼（粤房地证字第C2707058号）、萃取车间（粤房地证字第C2707056号）、沉淀车间（粤房地证字第C2707057号、C2707059号）、煅烧车间（粤房地证字C2707057）及位于大柘镇程西村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向深圳发展银行广州分行越秀支行借款3000万元。截止2010年6月30日，该项借款金额为3,000万元，该抵押房产的账面净值为9,795,238.20元，企业合并时公允价值摊余金额为18,160,593.83元，土地使用权的账面净值为49,825,568.83元，企业合并时公允价值摊余金额为51,049,972.88元。

(3) 2008年8月20日，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进出口公司）与交通银行广州天河北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环翠北路23号首层、25号二层物业作为抵押，于抵押期限（2008年8月17日-2011年8月17日）内，银行提供最高抵押担保债权额1,998万元。截止2010年6月30日该合同项下的借款金额为1,000万元，抵押资产账面净值为8,727,273.72元，企业合并时公允价值摊余金额为13,837,261.51元。

*3. (1) 2009年5月15日，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个人股东控股的上海立骏稀土材料有限公司分别与农业银行龙南县支行签定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在农业银行龙南县支行的16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为一年）提供保证，保证金额为各为800万元。该借款已于2010年5月到期归还。

2010年5月18日，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个人股东控股的上海立骏稀土材料有限公司分别与农业银行龙南县支行签定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在农业银行龙南县支行的16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为一年）提供保证，保证金额为各800万元。

(2) 2009年12月9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广州天河北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银行提供借款20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09年12月9日至

2010年6月9日。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为该贷款提供保证。截止2010年6月30日，该笔借款已归还。

2009年6月11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广州天河北支行签订贷款合同，银行提供借款2000万元，借款期限1年。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为该贷款提供保证。

(3) 2009年2月16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签订贷款合同，银行提供借款3000万元，借款期限1年。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为该贷款提供保证。该借款已于2010年2月到期归还。

(4) 2010年2月11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广州分行签订贷款合同，银行提供借款3000万元，借款期限1年。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为该贷款提供保证。

(5) 2009年4月29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广州天河北支行签订贷款合同，银行提供借款5000万元，借款期限1年。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为该贷款提供保证。该借款已于2010年4月到期归还。

2010年4月28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广州天河北支行签订贷款合同，银行提供借款5000万元，借款期限1年。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为该贷款提供保证。

(6) 2010年2月，母公司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额度5000万元，借款期限1年。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为该贷款提供保证。

*4. (1) 2010年2月10日，母公司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环市东支行签订综合授信协议，获得信用借款额度为8,000万元，期限自2010年2月10日至2011年1月18日。截止2010年6月30日，该授信协议项下实际使用借款为8,000万元。

(2) 2010年2月26日，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签订《授信额度协议》，获得信用借款额度为4,900万元，期限为2010年1月21日起至2011年1月21日止。截止2010年6月30日，该授信协议项下实际使用借款为45,641,564.00元。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1,365,712.00	
合计	11,365,712.00	

本年增加系开出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	37,305,560.40	116,471,437.85
一年以上至二年以内	16,409,069.37	15,445,154.71
二年以上至三年以内	15,165,814.06	716,334.18
三年以上者	4,930,493.84	4,214,159.66
合计	73,810,937.67	136,847,086.40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 额	未结转原因	备注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900,000.00	未结算	
翁源县凯通户外家具厂	2,604,025.64	未结算	
广州市佳创贸易有限公司	1,980,000.00	未结算	
广东家能现代厨具有限公司	1,641,031.48	未结算	
广州红心厂	1,300,000.00	未结算	

20、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	76,920,228.89	44,897,564.88
一年以上至二年以内		
二年以上至三年以内		
三年以上者		
合计	76,920,228.89	44,897,564.88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1、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477,819.43	31,108,467.59	33,738,909.02	1,847,378.00
二、职工福利费	20,660.56	2,185,977.98	2,151,726.81	54,911.73
三、社会保险费		3,212,876.22	3,212,876.22	0.00
1. 医疗保险费		834,410.88	834,410.88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1,946,258.66	1,946,258.66	
3. 年金缴费		0.00	0.00	
4. 失业保险费		169,529.52	169,529.52	
5. 工伤保险费		229,102.60	229,102.60	
6. 生育保险费		33,574.56	33,574.56	
四、住房公积金		785,488.60	786,156.60	-668.00
五、辞退福利				
六、其他	36,000.00	6,535.00	3,307.00	39,228.00
七、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92,510.29	821,267.57	546,842.95	1,566,934.91
八、非货币性福利	0.00	0.00	0.00	0.00
九、职工奖励经费	0.00	71,849.00	71,849.00	0.00
合计	5,826,990.28	38,192,461.96	40,511,667.60	3,507,784.64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8,416,875.51	-17,734,487.20
消费税	-5,782.55	0.00
营业税	0.00	50,432.88
企业所得税	1,710,906.04	-1,316,257.18
个人所得税	285,791.33	312,764.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9,544.26	-960,994.55
教育费附加	-445,285.61	-424,132.84
房产税	9,763.54	5,364.84
土地使用税	0.00	19,163.64
堤围防护费	108,959.52	123,449.56
资源税	70,135.80	165,288.96

关税	3,972,674.05	3,444,513.55
印花税	23,763.06	0.00
其他税费	50,000.00	24,167.59
合计	-13,435,494.59	-16,290,725.76

23、应付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60,825.00	
合计	860,825.00	

期末较期初增加 100%，系本期计提金融机构借款利息尚未支付的部分。

24、应付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个人	374,239.00	374,239.00	股份公司早期个人股利
子公司石人嶂个人股东	604.25	604.25	
合计	374,843.25	374,843.25	/

25、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以内	424,094,392.94	407,059,343.65
一年以上至二年以内	14,949,097.02	14,169,146.70
二年以上至三年以内	11,518,383.13	10,228.40
三年以上者	322,877.48	32,060.00
合计	450,884,750.57	421,270,778.75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371,322,625.10	363,482,444.80
合计	371,322,625.10	363,482,444.80

(3)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应说明内容

单位名称	金 额	性质或内容	备 注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371,322,625.10	资金往来	
龙南县稀土工业公司	28,000,000.00	资金往来	

26、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危机矿山资源找矿项目	14,360,000.00	14,360,000.00
2、尾矿库综合治理	4,383,934.73	2,383,934.73
3、废稀土再利用工业技术项目	3,500,000.00	7,000,000.00
4、国家清洁生产改造专项款	7,600,000.00	7,600,000.00
5、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资金	10,120,000.00	2,320,000.00
6、维简费	4,346,500.00	1,350,666.67
7、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200,000.00	
8、稀土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	130,000.00	130,000.00
9、财政挖潜资金	1,000,000.00	
合计	45,640,434.73	35,144,601.40

期末较期初增加 29.86%，系因为收到财政补助拨款。

27、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49,400,000.00						249,400,000.00

28、专项储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提取数	本期使用数	期末余额
自提维简费	1,576,831.85	382,281.60	460,358.80	1,498,754.65
矿山安全费	125,085.62	802,257.37	492,518.96	434,824.03
合 计	1,701,917.47	1,184,538.97	952,877.76	1,933,578.68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06,205,153.43			406,205,153.43
其他资本公积	6,706,263.36			6,706,263.36
股权投资准备	28,487,303.11			28,487,303.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351,823.78	483,710.63		4,835,534.41
合计	445,750,543.68	483,710.63		446,234,254.31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主要系下属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ST 中钨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30、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1,470,180.73			21,470,180.73
合计	21,470,180.73			21,470,180.73

3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58,576,922.09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458,576,922.09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542,162.60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3,034,759.49	/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17,885,232.19	277,421,339.74
其他业务收入	2,020,673.99	1,457,033.72
营业成本	339,059,713.86	231,534,779.11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工业	268,036,053.46	199,935,299.72	224,448,135.86	185,507,636.35
(2) 商业	149,849,178.73	138,516,916.38	52,973,203.88	45,839,852.26
合计	417,885,232.19	338,452,216.10	277,421,339.74	231,347,488.61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钨及相关产品	44,679,520.24	30,011,206.43	56,452,823.22	40,195,586.27
稀土及相关产品	346,960,775.52	284,450,450.05	220,968,516.52	191,151,902.34
其他商品贸易	26,244,936.43	23,990,559.62		
合计	417,885,232.19	338,452,216.10	277,421,339.74	231,347,488.61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地区	351,139,816.55	273,392,796.11	239,470,656.42	196,278,509.62
国外地区	66,745,415.64	65,059,419.99	37,950,683.32	35,068,978.99
合计	417,885,232.19	338,452,216.10	277,421,339.74	231,347,488.61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第一名	44,914,529.91	10.70
第二名	38,742,345.31	9.23
第三名	22,636,752.16	5.39
第四名	19,709,401.70	4.69
第五名	17,131,284.80	4.08
合计	143,134,313.88	34.09

33、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88,081.58	50,543.25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25,497.80	718,374.09	应缴流转税 1%、5%、7%

教育费附加	811,675.69	591,374.03	应缴流转税 3%
资源税	480,227.48	378,682.41	有色金属矿原矿 0.4-30 元/吨
堤围防护费	19,271.07	14,994.09	
其他	2,835.49	12,193.13	
合计	2,727,589.11	1,766,161.00	/

34、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7,562.51	-160,111.15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725,320.31
合计	157,562.51	1,565,209.16

3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80,439.96	-1,859,847.87
二、存货跌价损失	-3,153,275.00	2,734,602.13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2,572,835.04	874,754.26

36、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922.1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922.13	
债务重组利得		7,877,337.44
接受捐赠		34,000.00
政府补助	9,904,166.67	750,000.00
罚没收入	20,480.00	11,911.98
收取违约金、赔偿款收入	1,250.00	
税收返还		100,000.00
其他	111,567.31	11,327.40
合计	10,044,386.11	8,784,576.82

(2)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中：矿山维简费	4,166.67		
尾矿库治理			
稀土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			
国家清洁生产改造专项拨款			
废稀土再利用工业技术项目	3,500,000.00		
危机矿山接替资源找矿项目			
富远技改资金	3,000,000.00		
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矿产资源保护项目补助经费	2,000,000.00	250,000	
财政挖潜资金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400,000.00		
矿山维简费	1,000,000.00		
环境治理工程		500,000	
合计	9,904,166.67	750,000.00	/

3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外捐赠	244,800.00	279,600.00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41,205.05	
赔偿金支出		12,005.02
非常支出	41,798.39	
其他	67,964.99	17,480.00
合计	495,768.43	309,085.02

38、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9,266,959.22	1,680,548.74
递延所得税调整	1,253,573.41	4,973,072.16
合计	10,520,532.63	6,653,620.90

39、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数	上期数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6	0.02	0.06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3	-0.02	0.03	-0.02

项目 [11]	本期数	上期数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计算		
(一) 分子：		
税后净利润	15,542,162.60	5,020,658.34
调整：优先股股利及其它工具影响 [12]	—	—
基本每股收益计算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损益 [13]	15,542,162.60	5,020,658.34
调整：		
与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股相关的股利和利息	—	—
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引起的收益或费用上的变化 [14]	—	—

稀释每股收益核算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损益 [15]	15,542,162.60	5,020,658.34
(二) 分母:		
基本每股收益核算中当期外发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6]	249,400,000.00	249,400,000.00
加: 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成普通股时的加权平均数 [17]	—	—
稀释每股收益核算中当期外发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8]	249,400,000.00	249,400,000.00
(三)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6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3	-0.02
稀释每股收益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6	0.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	0.03	-0.02

4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644,947.50	8,205,652.95
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61,236.87	2,051,413.23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483,710.63	6,154,239.72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483,710.63	6,154,239.72

41、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收益类政府补助收入	9,600,000.00
往来款及利息收入等	2,173,971.64
合计	11,773,971.6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业务往来及费用支出	35,409,150.60
合计	35,409,150.6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资产类政府补助收入	10,800,000.00
合计	10,800,000.00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企业往来款	129,450,000.00
合计	129,45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企业往来款	100,248,579.55
合计	100,248,579.55

4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096,784.15	3,149,785.5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72,835.04	874,754.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784,146.09	6,602,535.09
无形资产摊销	7,389,096.40	6,937,635.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29,967.22	2,122,743.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8,727.1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948,935.14	9,294,488.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7,562.51	-1,565,209.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2,973.33	4,973,072.1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1,236.87	2,051,413.2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023,324.19	132,225,260.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573,420.51	113,605,211.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3,710,876.03	-272,814,736.4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16,765.22	7,456,954.4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9,230,908.00	103,043,509.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5,640,386.48	90,697,397.3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590,521.52	12,346,112.1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89,230,908.00	65,640,386.48
其中：库存现金	535,822.63	523,230.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3,727,587.95	65,117,155.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967,497.4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230,908.00	65,640,386.48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公司	广州	郭省周	有色金属的采、选、冶等	5,000	50.02	50.02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738563993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韶关市棉土窝矿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雄	黄履华	有色金属采选	500.00	100.00	100.00	191870630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	严小必	进出口贸易	5,001.51	100.00	100.00	19034230x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始兴	温李水	有色金属采选	163.10	60.01	60.01	746270568
韶关梅子窝矿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始兴	褚燕生	有色金属采选	108.70	59.98	59.98	797706632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平远	郭省周	稀土分离	7,500.00	99.80	99.98	745544854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平远	王成坚	开采混合稀土	120.00	90.00	90.00	733138656

大埔县新诚基工贸 有限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大埔	周勇	稀土收 购、加 工、	60.00	90.00	99.998	792959235
河源市广晟矿业贸 易有限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河源	金燕衡	矿产品 销售	1,000.00	56.00	56.00	796215954
河源市广晟稀土高 新材料有 限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河源	钟荣光	矿产品 加工	3,000.00	80.00	80.00	796215890
新丰广晟 稀土开 发有限 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新丰	温李水	稀土销 售	600.00	55.00	55.00	796240228
新丰县广晟稀土高 新材料有 限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新丰	唐惠芳	稀土筛 分	3,000.00	95.00	95.00	796268503
翁源红岭 矿业有 限责任 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翁源	梁战	有色金 属采选	150.00	90.00	90.00	190500793
广东韶关 瑶岭矿 业有限 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韶关	郑揭东	有色金 属采选	1,038.00	38.54	60.00	748015587
龙南县和 利稀土 冶炼有 限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龙南	陈振亮	稀土分 离	3,000.00	50.00	57.14	778803808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 单位名 称	企业 类型	注册地	法人 代表	业务 性质	注册 资本	本企 业持 股比 例(%)	本企 业在 被投 资单 位表 决权 比例 (%)	组织 机构 代码
包头市 新源稀 土高新 材料有 限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内蒙 古包 头市	冀代 雨	经营本 企业自 产产品 及技术 的出口 业务	1,020	49	49	
广西贺 州金广 稀土新 材料有 限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广西 贺州 市	严小 必	稀土产 品,化工 产品,永 磁材料, 有色金 属加工, 销售	500	30	3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98,652,219.82	84,792,302.34	13,859,917.48	44,764,383.49	253,784.10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32,187,388.18	27,617,862.62	4,569,525.56	31,068,547.57	110,694.31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最终控股方	719283849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包头市新源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矿产品	市场价	3,660,341.45	1.07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矿产品	市场价	21,518,334.19	6.28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矿产品	市场价	26,711,704.72	6.39	1,344,499.14	2.08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矿产品	市场价	19,709,401.70	4.72	135,583,746.38	48.87

(2)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上海立骏稀土材料有限公司	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800	2009年5月15日~ 2010年5月14日	是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800	2009年5月15日~ 2010年5月14日	是
上海立骏稀土材料有限公司	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800	2010年5月18日~ 2011年5月17日	否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800	2010年5月18日~ 2011年5月17日	否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0	2009年12月9日~ 2010年6月9日	是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0	2010年6月13日~ 2011年6月13日	否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3,000	2009年2月16日~ 2010年2月15日	是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3,000	2010年2月26日~ 2011年2月26日	否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009年4月29日~ 2010年4月28日	是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010年4月29日~ 2011年4月28日	否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5,000	2010年2月10日~ 2011年2月9日	否

①2009年5月15日，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个人股东控股的上海立骏稀土材料有限公司分别与农业银行龙南县支行签定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在农业银行龙南县支行的16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为一年）提供保证，保证金额为各为800万元。该借款已于2010年5月到期归还。

2010年5月18日，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个人股东控股的上海立骏稀土材料有限公司分别与农业银行龙南县支行签定保证合同，为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在农业银行龙南县支行的16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为一年）提供保证，保证金额为各800万元。

②2009年12月9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广州天河北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银行提供借款20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09年12月

9 日至 2010 年 6 月 9 日。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为该贷款提供保证。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该笔借款已归还。

2009 年 6 月 11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广州天河北支行签订贷款合同，银行提供借款 20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为该贷款提供保证。

③2009 年 2 月 16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签订贷款合同，银行提供借款 30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为该贷款提供保证。该借款已于 2010 年 2 月到期归还。

④2010 年 2 月 11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广州分行签订贷款合同，银行提供借款 30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为该贷款提供保证。

⑤ 2009 年 4 月 29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广州天河北支行签订贷款合同，银行提供借款 50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为该贷款提供保证。该借款已于 2010 年 4 月到期归还。

2010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广州天河北支行签订贷款合同，银行提供借款 50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为该贷款提供保证。

⑥2010 年 2 月，母公司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签订贷款合同，银行提供借款 50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为该贷款提供保证。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金额	其中: 计提减值金额	金额	其中: 计提减值金额
预付账款	广西贺州金广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6,725,432.76		7,739,189.24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金额	其中：计提 减值金额	金额	其中：计提 减值金额
应付账款	包头市新源 稀土高新材 料公司	12,800.00		12,800.00	
其他应付款	广东广晟有 色金属集团 有限公司	371,322,625.10		363,482,444.80	

八、股份支付： 无

九、或有事项： 无

十、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股改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股权转让所取得本公司股份，自股份转让完成过户之日起，三年内不转让。 公司第二大股东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海口办事处承诺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二十四个月内出售比例不超过 5%，在三十六个月内出售比例不超 10%。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股权转让所取得本公司股份，自股份转让完成过户之日起，三年内不转让。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股权转让所取得本公司股份，自股份转让完成过户之日起，三年内不转让。
发行时所作承诺	本次定向增发广东广晟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认购全部 3600 万股，承诺三年内不转让，包括由于实施配股、送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而增加的股份。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以上四项前期承诺目前正在履行中。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止 2010 年 8 月 24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衍生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551,800.00		483,710.63		15,196,747.50
上述合计	14,551,800.00		483,710.63		15,196,747.50

2、其他

(1) 公司子公司河源市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新丰县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尚处筹建阶段。

(2) 公司子公司河源市广晟矿业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1 月 27 日，原名河源市广晟稀土矿业有限公司，成立目的为在河源市境内开发稀土资源，经营范围：稀土矿筛选、稀土矿及相关产品销售（法律、法规、规章禁止的不得经营、需审批的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经营）。该公司成立后未能正常经营，并于 2008 年 3 月 10 日更名为河源市广晟矿业贸易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矿产品销售（不含钨、锡、锑），目前公司已不具备开发稀土资源的法律条件，不具备开发稀土资源生产经营条件。另外，河源市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该公司全资拥有本公司之母公司广东广晟有色集团有限公司）重新成立了河源市广晟稀土矿业有限公司，该公司尚处筹建阶段，尚未获取稀土采矿权证。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78,531,385.97	98.02						
其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587,455.52	1.98	25,924.39	100.00	113,035.07	100.00	5,651.75	100.00
合计	80,118,841.49	/	25,924.39	/	113,035.07	/	5,651.75	/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第一名	控股子公司	66,451,000.00	1 年以内	82.97
第二名	控股子公司	4,500,000.00	1 年以内	5.62
第三名	控股子公司	2,800,000.00	1 年以内	3.50
第四名	控股子公司	2,000,000.00	1 年以内	2.50
第五名	控股子公司	1,780,385.97	1 年以内	2.22
合计	/	77,531,385.97	/	96.81

(4) 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梅子窝矿业公司	控股子公司	433,752.00	0.54
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500,000.00	5.62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66,451,000.00	82.97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00,000.00	1.25
韶关石人嶂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2,800,000.00	3.50
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000,000.00	2.50
棉土窝矿业公司	全资子公司	449,785.13	0.56
新丰县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780,385.97	2.22
合计	/	79,414,923.10	99.16

3、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韶关市棉土窝矿业公司	76,415,561.58	76,415,561.58		76,415,561.58			100.00	100.00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80,626,295.40	80,626,295.40		80,626,295.40			100.00	100.00
韶关石人嶂矿业公司	4,867,490.77	4,867,490.77		4,867,490.77			60.01	60.01
广东富远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20,916,726.07	120,916,726.07		120,916,726.07			99.80	99.98
韶关梅子窝矿业公司	9,768,480.30	9,768,480.30		9,768,480.30			59.98	59.98
平远县华企稀土实业有限公司	43,956,722.73	43,956,722.73		43,956,722.73			90.00	90.00
大埔县新诚基工贸有限公司	1,512,793.73	1,512,793.73		1,512,793.73			90.00	99.998
河源市广晟矿业贸易有限公司	4,700,905.27	4,700,905.27		4,700,905.27			56.00	56.00

新丰广晟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1,899,284.47	1,899,284.47		1,899,284.47			55.00	55.00
新丰县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31,523,936.89	31,523,936.89		31,523,936.89			95.00	95.00
翁源红岭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6,420,345.08	46,420,345.08		46,420,345.08			90.00	90.00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11,025,597.85	13,025,823.85		13,025,823.85			38.54	60.00
龙南县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40,712,368.08	40,712,368.08		40,712,368.08			50.00	57.14
河源市广晟稀土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23,019,159.82	23,019,159.82		23,019,159.82			80.00	8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7,537,656.69	
营业成本	27,173,229.00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工业	0	0		
(2) 商业	27,537,656.69	27,173,229.00		
合计	27,537,656.69	27,173,229.00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钨及相关产品	27,537,656.69	27,173,229.00		
稀土及相关产品	0	0		
合计	27,537,656.69	27,173,229.00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地区	27,537,656.69	27,173,229.00		
国外地区	0	0		
合计	27,537,656.69	27,173,229.00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赣州市赣南钨业有限公司	10,930,214.81	39.69
大余县经纬钨业有限公司	4,443,107.26	16.13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179,487.18	7.91
大余县金华矿产品加工厂	2,075,878.03	7.54
江西钨业集团有限公司	1,976,480.00	7.18
合计	21,605,167.28	78.45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0,000.00	600,000.00
合计	200,000.00	600,000.0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广东韶关瑶岭矿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600,000.00	分配红利
合计	200,000.00	600,000.00	/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117,363.82	7,943,575.8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272.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209.0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75,752.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0,000.00	-6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96,546.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984,144.38	-5,470,652.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7,960,716.79	289,248.6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8,103.87	2,162,172.4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7,644,827.58	16,184,795.0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009,202.23	16,064,895.2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635,625.35	119,899.88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922.13	固定资产处置收入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904,166.67	政府补助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2,471.12	与经营无关的其他收入与支出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71,234.13	
合计	8,177,383.55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0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5	0.03	0.03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公司资产构成等变动原因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89,230,908.00	65,640,386.48	188.28	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4,045,792.50	4,731,000.01	-14.48	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84,833,808.04	123,133,665.36	-31.10	报告期内清收应收销售货款所致
预付款项	108,457,033.78	90,362,174.33	20.02	报告期内预付购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4,138,948.19	26,704,639.86	27.84	报告期内往来款增加所致
存货	394,537,606.58	317,514,282.39	24.26	报告期内产能扩大,致使存货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68,311,224.32	53,157,238.18	28.51	报告期内工程投入增加且尚未结转所致
短期借款	366,641,564.00	201,000,000.00	82.41	报告期内新增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11,365,712.00	-	100.00	报告期内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73,810,937.67	136,847,086.40	-46.06	报告期内结付货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76,920,228.89	44,897,564.88	71.32	报告期内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507,784.64	5,826,990.28	-39.80	报告期内结付职工薪酬所致

应交税费	-13,435,494.59	-16,290,725.76	17.53	报告期内因销售额增加使应付税金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860,825.00	-	100.00	报告期内因贷款增加使应付银行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640,434.73	35,144,601.40	29.86	报告期内矿山企业收到财政资源补助款增加所致
专项储备	1,933,578.68	1,701,917.47	13.61	报告期内提取的矿山安全生产费增加所致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其说明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419,905,906.18	278,878,373.46	50.57	报告期内产品销售价格和销量同比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339,059,713.86	231,534,779.11	46.44	报告期内由于销量增加致使营业成本同比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27,589.11	1,766,161.00	54.44	报告期内因销售额增加使相关税金同比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3,549,636.36	3,048,044.30	16.46	报告期内因销售额增加使相关销售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45,139,455.59	33,423,644.57	35.05	报告期内因公司研发等相关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572,835.04	874,754.26	-394.12	报告期内产品价格回升所致
投资收益	157,562.51	1,565,209.16	-89.93	上年同期出售股票取得收益所致
营业利润	23,068,699.10	1,327,914.63	1637.21	报告期内销售产品数量和毛利率同比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0,044,386.11	8,784,576.82	14.34	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助同比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495,768.43	309,085.02	60.40	报告期内对外捐赠同比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0,520,532.63	6,653,620.90	58.12	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同比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542,162.60	5,020,658.34	209.56	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16765.22	7456954.46	-674.19%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86762.57	-3923963.92	-422.09%	主要系报告期内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894049.3	8813121.58	2020.63%	主要系报告期内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董事长：叶列理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八月二十四日